

## 淄博市保留的证明事项目录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设定依据	索要单位	开具单位	办事指南
1	涉及名称变更的由公安或工商出具名称变更的证明；	<p>1、《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2016年1月1日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37条2款：“发生变更的材料”。</p> <p>2、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2.3条第4款第（1）项”</p>	市自然资源局	公安或工商	<p>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第十六条的规定：申请人应当提交下列材料，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p> <p>（一）登记申请书；（二）申请人、代理人身份证明材料、授权委托书；</p> <p>（三）相关的不动产权属来源证明材料、登记原因证明文件、不动产权属证书；（四）不动产界址、空间界限、面积等材料；（五）与他人利害关系的说明材料；（六）法律、行政法规以及本条例实施细则规定的其他材料</p>

2	2. 涉及地址变更的由地名办或公安或居委会出具的地址变更证明;	<p>1.《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2016年1月1日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37条2款:“发生变更的材料”。</p> <p>2.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2.3条第4款第(2)项”</p>	市自然资源局	公安、地名办、居委会或当地负责管理地名的相关机构	
3	3. 分割合并出具相关部门的同意文	1.《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市自然资源局	相关部门	

	件	<p>(2016年1月1日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37条2款：“发生变更的材料”。</p> <p>2.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9.2.3条第4款第(5)项”</p>			
4	继承或受遗赠的亲属关系证明	<p>1.《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2016年1月1日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第37条2款：</p>	市自然资源局	公安、村委会、居委会、被继承人或继承人所在单位或其他相关单位	

		<p>“发生变更的材料”。</p> <p>2. 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试行)》(国土资规【2016】6号)“1.8.6.1条第3款”</p>			
5	<p>凡涉及境外机构、组织和人员申请不动产登记需提供《国家安全事项审批意见书》</p>	<p>1、《山东省国家安全技术保卫条例》(2011年11月25日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98号)第十二条 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将房屋等建筑物、构筑物以及场地出租、出</p>	市自然资源局	市国家安全局	

		售、赠与或者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境外机构、组织和人员的,应当向国家安全机关申请国家安全事项审查;经审查批准的,方可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6	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	教育部关于印发<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办法>的通知	省教育厅	县级以上医院	材料: 病情诊断证明书
7	师范类毕业生就业手续办理	鲁人社发(2014)49号	省教育厅	山东省教育厅高校毕业生就业网	材料: 解除毕业生就业协议证明
8	教师资格认定	教育部办公厅 教师厅(2019)1号	教育部	淄博市语委办	达到普通话水平测试二级乙等及以上标准
9	制作资金落	1.《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山东省广播电	相关银行	由申请人提供相关银行的资金证

	实证明	例》 2.《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	视局		明
10	考古调查勘探工作方案	《山东省文物保护条例》	省文化和旅游厅	考古调查勘探资质单位	由申请人聘请考古调查勘探资质单位出具
1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1.《山东省文物保护条例》 2.《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	市文化和旅游局	市场监管部门或机构编部门	由申请人提供市场监管部门或机构编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12	不可移动文物所在地区县政府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市文化和旅游局	地方政府	申请人到国有文物保护单位和不可移动文物所在地区县政府征求相关意见
13	工程立项、选址审批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	《淄博市文物保护管理办法》	市文化和旅游局	发展改革部门、自然资源部门	申请人提供工程立项、选址时取得的批准文件
14	考古调查、	《山东省文物保护	市文化和旅游	考古调查勘探资质单位	由申请人聘请考古调查勘探资质

	勘探结果材料（《文物影响评估报告》）	条例》	局		单位进行考古调查、勘探后出具
15	申请公布对象产权证明	《淄博市文物保护管理办法》	市文化和旅游局	不动产登记部门	由申请人提供不动产登记部门出具的证明
16	文物保护工程技术方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市文化和旅游局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公司	由申请人提供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公司编制的文物保护工程技术方案
17	开户银行提供的资信证明	1.《山东省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管理办法》 2.《山东省文化产业示范基地认定管理办法》	省文化和旅游厅	相关银行	由申请人提供相关银行的资金证明
18	注册资本数额证明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	省文化和旅游厅	相关银行	由申请人提供相关银行的资金证明

19	经营场所情况及使用权证明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	省文化和旅游厅	不动产登记部门	由申请人提供不动产登记部门出具的证明
20	合法广播电视节目信号来源、传输方式、传输范围的证明	《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管理办法》	山东省广播电视局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	由申请人提供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出具的节目信号来源、传输方式、传输范围证明
21	资金保障及来源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管理办法》	山东省广播电视局	相关银行	由申请人提供相关银行的资金证明
22	专业人员职称证明	《有线电视管理暂行办法》	山东省广播电视局	人社部门	由申请人提供人社部门颁发的专业人员职称证明
23	社会团体成立登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淄博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	淄博市政务服务网查询；政府购买服务，免费验资、审计
24	社民办非企	《民办非企业单位	淄博市行政审	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	淄博市政务服务网查询；政府购

	业单位成立 登记、变更 登记、注销 登记	《登记管理条例》	批服务局		买服务，免费验资、审计
25	社会团体成 立登记、变 更登记、注 销登记	《基金会管理条例》	淄博市行政审 批服务局	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机构	淄博市政务服务网查询；政府购 买服务，免费验资、审计
26	必要的资金 证明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 审批和登记办法》 (2005年4月21日国 家宗教事务局发布， 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第五条 申请筹备设 立宗教活动场所，应 当填写《宗教活动场 所筹备设立申请表》，		所属开户银行	申请人需到所属银行开具资金证 明；

		同时提交下列材料： ...（四）必要的资金证明；			
27	建设资金证明	《宗教事务方面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细则》（国宗发（2006）52号）第七项：...7、建设资金证明。		所属开户银行	申请人需到所属银行开具资金证明
28	防雷装置初步设计核准意见书或防雷装置设计核准意见书	1.《山东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2005年10月1日，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8号）"第二十条 雷电灾害防护装置施工	市气象局	市气象局	办理地点：市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 承办机构：市气象局 办理条件： 1. 设计单位和人员取得国家规定的资质、资格； 2. 申请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

		<p>图设计文件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防雷技术规范 and 标准,并经气象主管机构审核;未经审核或者审核不合格的,不得交付施工。</p> <p>从事雷电灾害防护装置施工的,应当按照审核同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施工。</p> <p>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竣工后,应当经气象主管机构验收;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p>			<p>且符合法定形式。</p> <p>办理流程: 申请→受理→审查→批准→发证</p> <p>提供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防雷装置设计审核申请书》;</li><li>2. 总规划平面图;</li><li>3. 设计单位和人员的资质证和资格证书的复印件;</li><li>4. 防雷装置初步设计说明书、初步设计图纸及相关资料。</li></ol>
--	--	--	--	--	--

		<p>使用。</p> <p>2.《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2011年9月1日中国气象局21号令)</p> <p>“第九条 申请防雷装置施工图设计审核应当提交以下材料：……经过初步设计的，应当提交《防雷装置初步设计核准意见书》。””</p> <p>第十六条 防雷装置竣工验收应当提交以下材料：……(二)《防雷装置设计核准意见书》；……”</p>			
--	--	--	--	--	--

29	施放气球资质证	<p>1.《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371号，2003年5月1日。“第三十三条 进行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必须经设区的市级以上气象主管机构会同有关部门批准。……”</p> <p>2.《施放气球管理办法》（中国气象局令第9号发布，2005年2月1日）“第十三条 施放气球活动实行许可制度。</p>	市气象局	市气象局	<p>办理地点：市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p> <p>承办机构：市气象局</p> <p>办理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有独立的法人资格；</li> <li>2. 有固定的工作场所，危险气体的运输、使用和存放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li> <li>3. 有1名具有相关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的人员；</li> <li>4. 有必需的器材和设备；</li> <li>5. 有健全的安全保障制度和措施。</li> </ol> <p>办理流程：申请→受理→审查→批准→发证</p> <p>提供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施放气球资质证申请表</li> </ol>
----	---------	---	------	------	--

		<p>施放气球单位施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至少提前5天、施放系留气球至少提前3天向施放所在地的设区的市级气象主管机构或者其委托的县级气象主管机构提出申请,并按要求如实填写《施放气球作业申报表》,提供《施放气球资质证》原件及复印件等材料。”</p>			<p>2. 法人资格证 3. 人员登记表 4. 施放气球的器材和设备清单 5. 安全保障责任制度和措施</p>
30	当地航空飞行管制部门的审批证明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令第371	市气象局	山东省空管局	<p>办理地点: 山东空管分局 承办机构: 山东空管分局 办理条件: 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的</p>

		<p>号，2003年5月1日)“第三十三条 进行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必须经设区的市级以上气象主管机构会同有关部门批准。……”</p> <p>“第三十四条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应当在拟升放2天前持本条例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批准文件向当地飞行管制部门提出升放申请；飞行管制部门应当在拟升放1天前作</p>			<p>分类、识别标志和升放条件符合国家有关规定</p> <p>办理流程：申请→受理→审查→批准</p> <p>提供材料：市气象局出具的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的批准文件</p>
--	--	--	--	--	--

		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并通知申请人。”			
31	总规划平面图	1.《山东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2005年10月1日,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8号)》第二十条 雷电灾害防护装置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防雷技术规范 and 标准,并经气象主管机构审核;未经审核或者审核不合格的,不得交付施工。	市气象局	规划局	<p>办理地点: 市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p> <p>承办机构: 市规划局行政许可科</p> <p>办理条件: 图纸符合规划部门的有关要求</p> <p>办理流程: 申请→受理→审查→批准</p> <p>提供材料: 总规划平面图(未审稿)</p>

		<p>从事雷电灾害防护装置施工的,应当按照审核同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施工。</p> <p>2.《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2011年9月1日中国气象局21号令) “第八条 申请防雷装置初步设计审核应当提交以下材料:……(二)总规划平面图;……”</p>			
32	防雷产品参数说明	1.《山东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2005年10月1日,山东省	市气象局	防雷产品生产厂商	<p>办理地点: 防雷产品生产厂商</p> <p>承办机构: 防雷产品生产厂商</p> <p>办理条件: 双方协商一致</p>

		<p>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58 号)"第二十条 雷电灾害防护装置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防雷技术规范 and 标准,并经气象主管机构审核;未经审核或者审核不合格的,不得交付施工。</p> <p>从事雷电灾害防护装置施工的,应当按照审核同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施工。……</p> <p>2.《防雷装置设计审</p>			<p>办理流程: 提出要求→获取防雷产品参数说明</p> <p>提供材料: 无</p>
--	--	---	--	--	---

		核和竣工验收规定》 (2011年9月1日中国气象局21号令) “第九条 申请防雷装置施工图设计审核应当提交以下材料：……(四)设计中所采用的防雷产品相关资料；……”			
33	防雷产品出厂合格证	1.《山东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2005年10月1日,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8号)”第二十条 雷电灾害防护装置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当符	市气象局	防雷产品生产单位	办理地点: 防雷产品生产厂商 承办机构: 防雷产品生产厂商 办理条件: 双方协商一致 办理流程: 提出要求→获取防雷产品出厂合格证 提供材料: 无

		<p>合国家规定的防雷技术规范 and 标准,并经气象主管机构审核;未经审核或者审核不合格的,不得交付施工。</p> <p>从事雷电灾害防护装置施工的,应当按照审核同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施工。</p> <p>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竣工后,应当经气象主管机构验收;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使用。</p>			
--	--	---	--	--	--

		<p>2.《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2011年9月1日中国气象局21号令)</p> <p>“第十六条 防雷装置竣工验收应当提交以下材料:……</p> <p>(六)防雷产品出厂合格证、……。”</p>			
34	安装记录	<p>1.《山东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2005年10月1日,山东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58号)》第二十条 雷电灾害防护装置施工图设计文件应当符</p>	市气象局	防雷装置施工单位	<p>办理地点: 防雷装置施工单位</p> <p>承办机构: 防雷装置施工单位</p> <p>办理条件: 双方协商一致</p> <p>办理流程: 提出要求→获取安装记录</p> <p>提供材料: 无</p>

		<p>合国家规定的防雷技术规范 and 标准,并经气象主管机构审核;未经审核或者审核不合格的,不得交付施工。</p> <p>从事雷电灾害防护装置施工的,应当按照审核同意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施工。</p> <p>雷电灾害防护装置竣工后,应当经气象主管机构验收;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使用。</p>			
--	--	---	--	--	--

		<p>2.《防雷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 (2011年9月1日中国气象局21号令) “第十六条 防雷装置竣工验收应当提交以下材料:…… (五)防雷装置竣工图纸等技术资料; (六)……安装记录……。”</p>			
--	--	---	--	--	--